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自願性公告
簽署投資諒解備忘錄**

本公告乃由喜相逢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以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本集團最新業務發展的詳情。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於2026年1月12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喜運地空（福建）科技有限公司（「喜運地空」）與廈門曠時科技有限公司（「曠時科技」）簽訂一份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擬透過股權收購或增資擴股方式取得曠時科技51%的股權之潛在交易（「潛在交易」）。

根據諒解備忘錄，在潛在交易落實後，喜運地空將持有曠時科技51%的股權。潛在交易的交易安排、核心條款（包括但不限於代價及支付方式）等尚未釐定，將基於盡職調查結果及先決條件完成後，於正式協議中約定。

曠時科技是一家於2020年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是國內領先的毫米波雷達智慧感知整體方案提供商。擁有芯片、算法、模組、整機、系統平台全鏈條產品，結合人工智能、多模態技術、向包括輔助駕駛、智能物聯等領域的客戶提供高性能的產品及整體解決方案。

進行合作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憑藉全國化的自營銷售網絡體系、車輛運營及管理方面的豐富經驗，正在積極深入進行無人車業務領域探索。曠時科技在毫米波雷達智慧感知方面的研發及解決方案在智能駕駛領域具備廣闊應用前景，與本集團無人車業務具有顯著協同效應。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會認為，倘潛在交易得以落實，預期將有助於本集團拓展智能駕駛汽車產業鏈業務，增強技術儲備與產品競爭力，落實本集團於該業務領域的戰略布局。提升本集團業務創新能力，強化本集團持續增長能力，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本公告日期，曠時科技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本公告乃以自願性基準作出，旨在讓公眾瞭解本公司之最新情況。潛在交易須待完成盡職調查、談判並簽署正式協議後方可最終落實，因此潛在交易不一定會進行，倘若本公司就潛在交易訂立任何正式協議，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或按要求遵照上市規則刊發進一步公告。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喜相逢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黃偉先生

香港，2026年1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偉先生、葉富偉先生及張景花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劉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飛先生、馮志偉先生及陳碩先生。